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审议提交本次会议的3项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2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计划》。

同意公司2022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总额为4750.00万元。具体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型	关联交易方	关联关系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金额（万元）
购买商品	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	同一控制人	铝锭采购	2400.00
	西安金钼众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联营企业	钼金属系列产品	200.00
销售商品	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同一控制人	硫酸产品	2050.00

	西安金钼众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联营企业	钼金属系列产品	100.00
合计				4750.00

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7 日